证券代码:600677　证券简称:航天通信　编号:临2017-053

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改制及更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17年11月21日收到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通知,经国务院国资委批准,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完成了公司制改制及更名。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已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整体改制为国有独资公司,企业名称由"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变更为"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改制后,企业注册资本由72.0326亿元变更为180亿元,原有业务、资产、资质、债权、债务均由改制后企业承继,出资人、公司住所、法定代表人、经营范围均不变。上述有关变更事项已办理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

上述有关变更完成后,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的控制权结构及比例均未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1月22日

证券代码:603966　证券简称:法兰泰克　公告编号:2017-054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新加坡子公司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8月18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7年8月2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1。

近日,公司完成了该新加坡全资子公司的注册手续,并收到了新加坡会计与企业管理局(ACRA)颁发的公司注册证书。

公司名称:EUROCRANE (SINGAPORE) HOLDING PTE.LTD.
注册号:201733315D
公司地址:221 BALESTIER ROAD#03-07 ROCCA BALESTIER SINGAPORE (329928)
生效日期:2017年11月20日

特此公告。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300626　证券简称:华瑞股份　公告编号:2017-061

华瑞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宁波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推动宁波辖区上市公司进一步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与交流,切实提高上市公司透明度和治理水平,宁波证监局与宁波上市公司协会、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宁波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活动于2017年11月28日下午15:00-17:00举行,平台登陆地址为:http://www.p5w.net。

届时,公司高管人员将参加本次活动,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就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一对多"形式的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华瑞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1月22日

证券代码: 002207　证券简称:*ST 准油　公告编号:2017-094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11月17日以书面和邮件的形式发出通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7年11月2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会议8人。会议由董事长王金伦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长批准办理公司贷款相关事宜的议案》。

《关于2017年融资并授权办理有关贷款事宜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进行了披露,详见公司分别于2017年4月27日、2017年5月1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39)、《201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60)。

为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董事会同意在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7年度融资额度内、且金额在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以下的资产抵质押,授权董事长可以调整银行间的额度,代表公司与金融机构及类金融机构签署《贷款合同》、《贷款展期协议书》及相应的担保合同(包括质押合同、抵押合同、保证合同及其他担保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止。

根据相关规则规范和公司《章程》规定,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生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经表决,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1933　证券简称:永辉超市　公告编号:临-2017-43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7年11月21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福州市鼓楼区湖头街120号光荣路5号院3楼第3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951,715,10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1.7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张轩松先生主持。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1人,董事张轩宁先生、彭耀佳先生、陈生强先生、许萍女士、王津先生、方青女士及刘晓鹏先生因另有公务未能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2人,监事赵彤文女士、陈颖女士及张建珍女士因另有公务未能出席;
3、董事会秘书张经仪先生出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补充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51,715,103	100.00	0	0.00	0	0.00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该项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律师:余　鸿、孙　文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本次会议由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律师到会全程见证并出具了《关于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上述见证律师认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22日

证券代码:002903　证券简称:宇环数控　公告编号:2017-021

宇环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宇环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692号)核准,宇环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12.78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31,95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总额4,682.56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27,267.44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7年10月9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17]2-30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适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开设了专门的银行专项账户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审批,确保专款专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0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4)。

三、本次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

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为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福支行,账号为800069956702016,该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存放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之募集资金,存放募集资金金额为4,000.00万元。

公司已将上述专户之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向,也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管理规定,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依法办理完毕该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公司就该募集资金专户与保荐机构、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福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宇环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000528　证券简称:柳　工　公告编号:2017-49
债券代码:112033　债券简称:11柳工02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7年11月1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2017年11月8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7年11月27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7年11月26日至2017年11月27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2017年11月26日15:00至2017年11月27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2017年11月27日9:30~11:30,13:00~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7年11月21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2017年11月21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
审议本次股东大会第1项、第2项议案时,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具体情况详见本通知"二、会议审议事项"之"(二)披露情况"、"(三)特别强调事项"。需回避表决的股东不得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西柳州市柳太路1号公司综合技术大楼1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事项

编号	提案	是否回避表决
1	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是
1.01	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调减向广西柳工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企业采购原材料或接受劳务1,167万元,调增向广西柳工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企业销售原材料或提供服务2,138万元)的议案。	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
1.02	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调增向湖北柳瑞机械设备有限公司销售原材料或提供劳务30,000万元,采购原材料或接受劳务4,000万元)的议案。	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
1.03	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调增向柳工美卓建筑设备(常州)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或接受劳务2,000万元)的议案。	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
1.04	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调增向广西康明斯工业动力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或接受劳务14,237万元)的议案。	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
1.05	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调减向其他公司采购原材料或接受劳务1,695万元,调增向其他公司销售原材料或提供劳务2,624万元)的议案。	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
2	关于购买广西柳工集团有限公司所持上海金泰工程机械有限公司51%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是

(二)披露情况
与上述议案内容相关的董事会决议公告、监事会决议公告等详见公司于2017年10月31日、11月10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柳工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柳工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柳工关于调整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柳工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柳工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及《柳工关于购买广西柳工集团有限公司所持上海金泰工程机械有限公司51%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等相关公告及文件。
(三)特别强调事项
议案第1项和第2项属于关联交易,其中议案1涉及逐项表决,股东大会就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相关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涉及逐项表决)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5
1.01	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调减向广西柳工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企业采购原材料或接受劳务1,167万元,调增向广西柳工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企业销售原材料或提供服务2,138万元)的议案。	√
1.02	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调增向湖北柳瑞机械设备有限公司销售原材料或提供劳务30,000万元,采购原材料或接受劳务4,000万元)的议案。	√
1.03	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调增向柳工美卓建筑设备(常州)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或接受劳务2,000万元)的议案。	√
1.04	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调增向广西康明斯工业动力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或接受劳务14,237万元)的议案。	√
1.05	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调减向其他公司采购原材料或接受劳务1,695万元,调增向其他公司销售原材料或提供劳务2,624万元)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购买广西柳工集团有限公司所持上海金泰工程机械有限公司51%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17年11月23日8:30~11:30,14:30~17:30。
2、登记地点:广西柳州市柳太路1号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被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需持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4)未在登记日办理登记手续的股东也可以参加股东大会。
4、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孙国权、向兴颖
联系电话:0772-3887266、0772-3886509
传真:0772-3691147
电子信箱:sungq@liugong.com;xiangxy@liugong.com。
地址:广西柳州市柳太路1号,邮政编码:545007
(2)会议费用:现场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的各项费用自理;
(3)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务必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程序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柳工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柳工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柳工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4、柳工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1月21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代码和投票名称:
1、投票代码:360528;
2、投票简称:柳工投票。
(二)填报表决意见:
(1)本次股东大会均为非累计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2)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1、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均为非累计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2、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7年11月27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11月2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7年11月27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根据本授权委托书所示投票意见指示行使表决权。没有明确投票意见指示或指示无效的,代理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股东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份数:
委托人股票账户号码:
受委托人签名:
受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打勾可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涉及逐项表决)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5		
1.01	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调减向广西柳工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企业采购原材料或接受劳务1,167万元,调增向广西柳工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企业销售原材料或提供服务2,138万元)的议案。	√			
1.02	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调增向湖北柳瑞机械设备有限公司销售原材料或提供劳务30,000万元,采购原材料或接受劳务4,000万元)的议案。	√			
1.03	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调增向柳工美卓建筑设备(常州)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或接受劳务2,000万元)的议案。	√			
1.04	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调增向广西康明斯工业动力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或接受劳务14,237万元)的议案。	√			
1.05	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调减向其他公司采购原材料或接受劳务1,695万元,调增向其他公司销售原材料或提供劳务2,624万元)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购买广西柳工集团有限公司所持上海金泰工程机械有限公司51%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备注:
请对"同意"、"反对"、"弃权"三项意见栏中的一项发表意见,并在相应的空格内打"√",三项委托意见栏均无"√"符号或出现两个以上"√"符号的委托意见均为无效。(股东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样本自制有效)

证券代码:600483　证券简称:福能股份　公告编号:2017-037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本次会议的通知和材料已于2017年11月16日,由董事会办公室以电子邮件的方式提交全体董事和监事。
(三)本次会议于2017年11月21日上午10: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
(五)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林金本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和书面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能股份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2017-038)。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17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本议案事前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认可,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程元怀先生回避表决。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能股份关于增加2017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2017-039)。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改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能股份关于改选独立董事的公告》(2017-04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改聘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俞金树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的职务;经公司总经理程元怀先生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叶道正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附后),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叶道正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五)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变更重大资产重组时部分承诺的议案》,关联董事林金本先生和黄友星先生回避表决。
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能股份关于控股股东变更重大资产重组时部分承诺的公告》(2017-041)。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第2、3、4和5项议案,均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1月22日

附:候选人简历
叶道正,男,中国国籍,汉族,1968年11月出生,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现任福建省鸿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曾任福建华电可门发电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兼工程部主任,福建省鸿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福建省石狮热电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总工程师。

证券代码:600483　证券简称:福能股份　公告编号:2017-038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全国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工作会议精神和中组部、国务院国资委党委《关于扎实推动国有企业党建工作要求写入公司章程的通知》要求,并根据最新监管规定,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11月2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国共产党党章》(以下简称《党章》)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公司经福建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闽体改(1994)006号文批准,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在福建省南平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公司于1996年按照国务院国发[1995]17号文《国务院关于原有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进行规范的通知》进行了规范,并经福建省人民政府闽政体股[1996]18号文《关于确认福建南纺股份有限公司规范工作的批复》确认,在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进行了重新注册登记,营业执照号【350000100002823】。公司于2014年7月向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于2014年10月变更公司名称,并在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进行了变更登记。	第二条公司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公司经福建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闽体改(1994)006号文批准,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在福建省南平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公司于1996年按照国务院国发[1995]17号文《国务院关于原有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进行规范的通知》进行了规范,并经福建省人民政府闽政体股[1996]18号文《关于确认福建南纺股份有限公司规范工作的批复》确认,在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进行了重新注册登记。公司于2014年7月向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于2014年10月变更公司名称,并在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进行了变更登记。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50000156983680C】。
(新增)	第十条 根据《党章》的规定,公司设立中国共产党的组织,开展党的活动。党组织发挥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公司建立党的工作机构,配备足够数量的党务工作人员,保障党组织的工作经费。
第四章 股东和股东大会 第二节 股东大会的一般规定 第四十三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十二)审议批准第四十五条规定的担保事项; (十三)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 (十四)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十五)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十六)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第四章 股东和股东大会 第二节 股东大会的一般规定 第四十四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十二)审议批准第四十六条规定的担保事项; (十三)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十四)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十五)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新增)	第五章 党组织 第一百零四条 公司根据工作需要和党员人数,设立中国共产党党组织和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组织。 第一百零五条 公司党组织设书记一名,公司党组织书记、董事长原则上由同一人担任,可根据上级党组织的批复配备一名主抓党建工作的专职副书记。符合条件的公司党组织委员可以通过法定程序进入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成员中符合条件的党员可以依照有关规定和程序进入公司党组织委员会。 公司党组织和纪律检查组织的书记、副书记、委员按上级组织批复设置,并按照《党章》有关规定选举或任命产生。 第一百零六条 公司党组织根据《党章》等党内法规履行职责: (一)保证监督党和国家方针政策,党中央、国务院和福建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在公司贯彻执行; (二)坚持党管干部原则与董事会依法选择经营管理者以及经营管理者依法行使用人权相结合。公司党组织对董事会或总经理提名的人选进行酝酿并提出意见建议,或者向董事会、总经理推荐提名人选;会同董事会对拟任人选进行考察,集体提出意见建议。履行党管人才职责,实施人才强企战略; (三)研究讨论公司改革发展稳定、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和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重大问题,并提出意见或建议; (四)履行公司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领导、支持公司纪律检查组织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 (五)加强企业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注重日常教育监督管理,充分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团结带领干部职工积极投身公司改革发展事业; (六)领导公司思想政治工作、精神文明建设、统战工作、公司文化建设和群团工作; (七)研究其它应由公司党组织决定的事项。 第一百零七条 公司党组织参与决策的主要程序: (一)党组织先议。公司党组织召开会议,对董事会、经理层拟决策的重大问题进行讨论研究,提出意见和建议,并形成纪要。公司党组织发现董事会、经理层拟决策事项不符合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或可能损害国家、社会公众利益和公司、职工的合法权益时,要提出撤销或缓议该决策事项的意见。公司党组织认为另有需要董事会、经理层决策的重大问题,可向董事会、经理层提出; (二)会前沟通。进入董事会、经理层尤其是任董事长或总经理的公司党组织委员,要在议案正式提交董事会或总经理办公会前就公司党组织的有关意见和建议与董事会、经理层其他成员进行沟通; (三)会上表达。进入董事会、经理层的公司党组织委员在董事会、经理层决策时,要充分表达公司党组织研究的意见和建议,并将决策情况及时向公司党组织报告。
(新增)	第六章 董事会 第三节 董事会 第一百三十一条 董事会对公司重大问题进行决策前,应当听取公司党组织的意见。
第一百四十六条 董事会秘书应当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财务、管理、法律等专业知识,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质,并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培训合格证书。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士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 (一)《公司法》第五十七条规定的情形; …	第一百五十二条 董事会秘书应当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财务、管理、法律等专业知识,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质,并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培训合格证书。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士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 (一)《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 …
第一百七十九条 … (七)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	第一百八十五条 … (七)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
因修订章节、条款导致原条款章节和序号变化的,对应章节和序号相应调整。	

本次修订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1月22日

证券代码:600483　证券简称:福能股份　公告编号:2017-039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17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增加的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1月2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增加2017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程元怀先生回避表决。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发表事前审核认可意见认为:公司根据实际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拟增加与福建省石狮热电有限责任公司约1,500万元供汽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关联交易的相关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二)预计调增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17年度原预计金额	2017年1-10月实际发生金额	本次预计增加金额	调整后2017年度预计金额
销售商品	福建省石狮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供汽	3,000.00	2,874.80	1,500.00	4,500.00

二、关联方介绍、关联关系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福建省石狮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石狮热电")
法定代表人:叶道正,注册资本:柒仟伍佰万元整,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住所:石狮市鸿山镇东浦一村,经营范围:供热、供电、煤渣综合利用。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持有石狮热电46.67%股权,本公司董事程元怀先生担任石狮热电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八条第三款规定,石狮热电与本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三)履约能力分析
石狮热电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均处于良好状态,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具备相应履约能力,不存在履约风险。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根据实际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拟增加与石狮热电约1,500万元供汽日常关联交易。
(二)定价政策
公司向关联人供汽,定价原则按不低于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实际需要,拟增加与石狮热电约1,500万元供汽日常关联交易。上述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公司业务经营对关联方没有产生严重依赖,没有因关联交易而影响公司经营业务的独立性,该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情形。

特此公告。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1月22日

证券代码:600483　证券简称:福能股份　公告编号:2017-043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7年11月21日,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副总经理俞金树先生的辞职报告。俞金树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的职务。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俞金树先生的辞职申请,并对其在公司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给予充分的肯定并致以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1月22日

证券代码:600483　证券简称:福能股份　公告编号:2017-041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变更重大资产重组时部分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福能集团")《关于变更重大资产重组时解决同业竞争部分承诺的函》。公司于2017年11月2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变更重大资产重组时部分承诺的议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原承诺的具体内容及截至目前的履行情况
福能集团在公司2014年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时,为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分别于2013年10月24日和2014年3月18日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就"避免和解决同业竞争的措施"作出了相关承诺。并于2016年4月20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明确了相关承诺履行期限。
(一)避免和解决同业竞争措施的承诺
1.福能集团及福能集团控制的企业、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将不以任何形式实际经营与未来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或受托经营管理与未来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2.如福能集团未来产生或出现与未来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主要产品相关的业务或商业机会,包括新建发电项目及发电资产并购等,福能集团将在符合上市公司商业利益的前提下及时将该等业务资产以公平、公允的市场价格注入上市公司或者将该等商业机会优先提供给上市公司。
3.针对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主要产品相关、符合上市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但暂不适合上市公司实施的业务或资产,福能集团可在与上市公司充分协商的基础上,按照市场原则代为培育。福能集团与上市公司约定业务培育事宜,应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同意。福能集团在转让培育成熟的业务时,上市公司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的权利。上市公司对上述事项作出的决定,应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联股东应当回避对上市事项的表决。
(二)福建省安溪煤矸石发电有限公司资产处置和注销以及电力企业少数股权注入的承诺
1. 针对机组已关停但尚未完成资产处置及注销的福建省安溪煤矸石发电有限公司,福能集团将督促其于2017年12月31日前,按照国有资产处置程序完成资产处置,并不迟于2018年12月31日完成注销。
2.针对处于筹建期的福建惠安泉惠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福能集团将在2018年12月31日之前,按照市场化原则(包括但不限于收购、合并、重组等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利益的方式),将持有的福建惠安泉惠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注入福能股份。
3.针对参股的神华福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福建省石狮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国电泉州热电有限公司和福建宁德核电有限公司,福能集团将在2017年12月31日之前,按照市场化原则(包括但不限于收购、合并、重组等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利益的方式)将该等电力公司股权注入福能股份。
福能集团自重大资产重组以来,一直积极履行承诺的相关内容,截止目前,相关承诺履行情况如下:
1.福建省安溪煤矸石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溪煤矸石公司")已按照《福建省省属企业国有产权转让管理暂行办法》规定,通过福建省产权交易中心对报废设备进行处置。经二次公开挂牌转让,仅成交变压器等部分废旧机器设备,锅炉、汽轮机、发电机等主要设备资产尚未征集到意向受让方。
2.经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现金收购国电泉州热电有限公司23%股权、福建省石狮热电有限责任公司46.67%股权,并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二、拟变更承诺的原因及内容
(一)变更承诺的原因
1. 福能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在中国境内外任何地区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控制、控股任何从事发电业务的企业,但考虑福能集团或其控制的企业(如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公司或其管理的股权投资基金)未来存在参与投资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相似业务,且不构成同业竞争的少数股权财务性投资机会,拟变更"避免和解决同业竞争措施的承诺"。
2.安溪煤矸石公司的锅炉、汽轮机、发电机等小发电机组为国家淘汰落后设备,资产处置需遵守国有资产处置程序,未来处置仍需一定时间。安溪煤矸石公司已经不能恢复生产,已无同业竞争业务,拟变更"安溪煤矸石公司资产处置和注销的承诺"。
3. 2016年4月29日中国证监会发布《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经营性资产"的相关问答》规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涉及购买少数股权的,应当符合以下条件:①少数股权与上市公司现有主营业务具有显著的协同效应,或者与本次拟购买的主要标的资产属于同行业或紧密相关的上下游行业,通过本次交易一并注入有助于增强上市公司独立性、提升上市公司整体质量;②少数股权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对应的营业收入、资产总额、资产净额三项指标,均不得超过上市公司同期合并报表对应指标的20%。根据该规定,国电泉州热电有限公司23%股权、福建省石狮热电有限责任公司46.67%股权、神华福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49%股权、福建宁德核电有限公司10%股权、福建惠安泉惠发电有限责任公司50%股权(以下简称"电力企业少数股权")按股权比例计算的2015年、2016年末资产总额均已超过公司2015年、2016年末总资产的50%,福能集团无法在连续12个月期限内将全部电力企业少数股权转让于公司,只能分批分期注入,拟变更"电力企业少数股权注入的承诺"。
(二)承诺拟变更内容
1.关于避免和解决同业竞争措施的承诺
(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将不以任何形式实际经营与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外通过投资、收购、兼并或受托经营管理与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但对与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不构成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少数股权财务性投资除外。
(2)如本公司未来产生或出现与未来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主要产品相关的业务或商业机会,包括新建发电项目及发电资产并购等,本公司将在符合上市公司商业利益的前提下及时将该等业务资产以公平、公允的市场价格注入上市公司或者将该等商业机会优先提供给上市公司,但与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不构成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少数股权财务性投资商业机会除外。
(3)针对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主要产品相关、符合上市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但暂不适合上市公司实施的业务或资产,本公司可在与上市公司充分协商的基础上,按照市场原则代为培育。本公司与上市公司约定业务培育事宜,应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同意。本公司在转让培育成熟的业务时,上市公司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的权利。上市公司对上述事项作出的决定,应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联股东应当回避对上市事项的表决。
2.关于安溪煤矸石公司的资产处置与注销承诺
针对机组已关停但尚未完成资产处置及注销的福建省安溪煤矸石发电有限公司,福能集团承诺不再恢复生产,并积极督促其于2019年12月31日前,按照国有资产处置程序完成剩余资产处置,并不迟于2020年12月31日完成注销。
3.关于电力企业少数股权注入承诺
针对参股的福建惠安泉惠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在建尚未投产)、神华福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和福建宁德核电有限公司,福能集团将在2020年12月31日之前,按照市场化原则(包括但不限于收购、合并、重组等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利益的方式)将该等电力公司股权注入福能股份。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7年11月21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变更重大资产重组时部分承诺的议案》,关联董事林金本先生、黄友星先生回避表决本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股东福能集团需回避表决。

四、独立董事意见
针对控股股东变更重大资产重组时部分承诺事项,公司独立董事进行了审查并发表了以下独立意见:
本次控股股东变更重大资产重组时相关承诺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变更方案合法合规,有利于维护公司和其他投资者的利益。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林金本先生和黄友星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的审议、表决程序合法、规范,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变更重大资产重组时部分承诺的议案》,监事会认为:
本次控股股东变更重大资产重组时相关承诺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变更方案合法合规,有利于维护公司和其他投资者的利益。该议案的审议、表决程序合法、规范,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1月22日

证券代码:600483　证券简称:福能股份　公告编号:2017-042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会议的通知和材料已于2017年11月16日由董事会办公室以专人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
(三)本次会议于2017年11月21日(星期二)上午11: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5人。
(五)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群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变更重大资产重组时部分承诺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控股股东变更重大资产重组时相关承诺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变更方案合法合规,有利于维护公司和其他投资者的利益。该议案的审议、表决程序合法、规范,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11月22日

证券代码:600483　证券简称:福能股份　公告编号:2017-040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改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许萍女士,在本公司担任独立董事满六年,不再续任。公司董事会对许萍女士在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许萍女士卸任后将导致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因此在改选出的独立董事就任前,许萍女士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公司《章程》规定,继续履行原职责。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名潘琰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潘琰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持有本公司股份。

独立董事候选人相关资料还需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1月22日

附:候选人简历
潘琰,女,中国国籍,汉族,1955年7月出生,博士学历,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共党员。现任福州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博导;兼任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天一同益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阿石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福州大学会计系主任、福州大学管理学院副院长、福州大学研究生院副院长。